



# 大会

第七十四届会议

## 第一委员会 第十四次全体会议

2019年10月23日星期三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正式记录

主席： 略伦蒂·索利斯先生.....（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上午10时开会。

### 议程项目89至105（续）

#### 关于专门主题的专题讨论以及介绍和审议在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下提交的决议和决定草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继续讨论之前，我谨向各位成员介绍定于明天10月24日与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以及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其他高级官员交流的最新情况。成员们记得，上周我向各区域主席分发了一封信，要求提名参加小组讨论的人员，并请求在昨天10月22日下午1时之前提交提名。至今我只收到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的一名人选，即提名阿根廷常驻代表加西亚·莫里坦大使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参加与裁军事务高级代表的交流。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已经发出通知，它不会提名官员参加这次交流。因此，加西亚·莫里坦大使将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发言，明天与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一道与各国代表交流。

根据工作方案，委员会现在将听取专题组2“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滚动名单上剩余发言者的发言，以及希望在该组下行使答辩权的代表团发言。如果时间允许，委员会将开始审议专题组4“常规武器”。

班达里先生（尼泊尔）（以英语发言）：尼泊尔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国家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74/PV.13）。

和平与非暴力的永恒基本价值观继续指导尼泊尔的裁军政策。我们始终认为，世界应该保持和平，不受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威胁。尼泊尔作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化学武器公约》和《生物武器公约》的缔约国，以及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的东道国，坚定支持所有类型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全面彻底裁军。尼泊尔没有任何种类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系统。我们不生产、拥有、进口或出口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也不打算这样做。我们谴责生产、储存和扩散此类武器。我们认为，对无辜人民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无论是何人所为，无论在何种情况下，都是危害人类罪，因此，应该追究肇事者的责任。

不用说，自《不扩散条约》、《化学武器公约》和《生物武器公约》等公约生效以来，我们已经取得长足的进展。然而，使世界免于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事业仍未完成。尼泊尔坚信，国际和平与安全取决于忠实遵守这些国际裁军文书。我们对《化学武器公约》的有效运作和核查机制以及促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9-33159 (C)



无障碍文件

请回收



进和平使用化学品感到高兴。我们赞赏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在这方面的作用。

我们要想防止生物武器被坏人出于阴暗动机而轻易开发和滥用的可能性，就要不厌其烦地强调有效执行《生物武器公约》。尽管一些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坚定不移地致力于裁军和不扩散，但它们仍然缺乏足够的技术和财政资源，也缺乏遵守各项裁军相关条约和决议的规定所需的强化执法能力。在这方面，国际支持——包括支持促进和平利用化学和生物技术及其能力建设——至关重要。

最后，我国代表团强调在裁军相关活动中加强国际合作和支持的重要性。因此，尼泊尔呼吁通过加强有需要的国家的机构能力来促进国际合作。例如，还需要国际合作，以便根据《化学武器公约》和《生物武器公约》的规定，促进为了造福人类而和平利用两用材料。我的发言全文会在“节纸”网站上公布。

**西都莫朗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印度尼西亚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国家运动的名义以及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以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74/PV.13）。

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是不人道的，在道德上应受谴责，在法律上不可接受，并且被《化学武器公约》和《生物武器公约》禁止。这两项公约对国际裁军和不扩散架构至关重要。关于《化学武器公约》，我想强调几点。第一，印度尼西亚作为该公约的缔约国，致力于全面、有效和非歧视性地履行义务。印度尼西亚敦促所有尚未加入公约的国家立即无条件加入，因为各国普遍加入公约将确保其目标能被充分实现。第二，印度尼西亚强调，必须确保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能够在不被政治化的情况下履行职责，并在完成任务时保持公正性和专业性。第三，应该不加歧视和限制地促进出于该公约未禁止的目的而在化学活动领域开展的国际合作。

现在谈一谈《生物武器公约》，我国代表团首先要强调，就该公约的所有条款包括其核查制度制

定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议定书，是加强该公约的最可信、最可持续的方法。第二，我们应该加强毒素、生物制剂设备和用于和平目的的技术方面的国际合作、援助和交流。该公约第10条的规定必须得到适当执行。第三，所有旨在加强该公约的倡议都应按照其商定的方式进行。与外部文书建立任何联系都会在成员之间造成不必要的分歧，并最终妨碍公约的有效性。

最后，印度尼西亚准备好在即将举行的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会议上，以本国和主席团成员的身份，与所有其他国家合作。所有缔约国都应注重实质性问题，不要将会议政治化。我们希望它将产生积极的结果，促成2021年审查会议取得成功。印度尼西亚的发言全文将在“节纸”网站上公布。

**理查森先生（圣卢西亚）（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以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14个成员国的名义就“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专题组发言。加共体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国家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74/PV.13）。

我们不能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受到威胁的现实视而不见。加共体继续谴责使用这种一次就能造成大范围生命损失和严重环境破坏的武器。这种情况威胁到可持续发展，也可能产生严重的人道主义影响。在此背景下，加共体重申全力支持《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工作。我们赞扬《公约》自22年前生效以来在消除化学武器库存方面取得的进展。我们相信，它对全面彻底裁军的目标作出了重要贡献。

正如我们以前在其他论坛上指出的那样，在任何情况下都没有理由使用化学武器。使用这种武器给人类和环境带来可怕后果，我们必须确保对任何此类使用行为进行全面和公正的调查，并追究使用者的责任。我们认为，这些调查有助于进一步加强禁止使用化学武器的规范，是有助于向这种可怕行为的受害者提供补救的重要步骤。我们认为《禁止化学武器公约》是促进和平与安全的重要文书，并

鼓励剩余既未签署也未批准该《公约》的国家加入缔约国的行列，一道努力实现普遍遵守。可以向委员会保证，我们支持充分遵守《公约》的规定。我们欢迎按照《公约》规定的目标不断努力加强主要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合作。

冲突中还在继续使用各种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加共体也申明支持《生物武器公约》。我们认为，目前就与《生物武器公约》有关的问题持续进行建设性接触非常重要，因为当前科学技术的发展正在增加包括非国家行为体在内购买、获取和使用生物武器的可能性。我们欢迎在执行《公约》方面取得的进展。然而，如果要充分和有效地执行《公约》，必须确保国家措施补充在区域和国际两级采取的措施。正如我们过去说过的那样，我们同意这样的观点，即必须调查任何指称使用生物武器的行为，并迅速查明任何非法行为，这样可以威慑有害的使用行为。

加共体国家在面临的大多数挑战中都具有独特性和脆弱性。我们也意识到自己的海洋和陆地边界存在漏洞，这给我们的和平与安全带来更多挑战。从这个意义上说，我们对恐怖分子和其他非国家行为体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越来越多的挑战感到关切，特别是当他们拥有任何类型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时。为此，加共体与联合国合作，努力制定了加共体反恐战略。我们欢迎这种旨在帮助维护和平与安全的共同努力。尽管我们可能会遇到任何挑战，但我们致力于根据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履行义务。

最后，我要借此机会重申，加共体致力于彻底消除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并致力于我们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共同目标。

**Moottatarn女士（泰国）（以英语发言）：**泰国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国家运动名义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代表以东南亚国家联盟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74/PV.13）。

涉及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事件的重新出现正在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带来毁灭性的人道主义后果。作为《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坚定缔约国，泰国反对在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并谴责违反这一准则的人。我们完全支持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积极监测和核查指称使用化学武器的情况，并提供能力建设。然而，虽然犯罪者必须对其行为负责，但必须从基于共识的包容性对话出发来执行定责机制。禁化武组织必须保持公正、独立，并配备适当的资源。我们也呼吁所有缔约国履行承诺，履行《公约》义务，特别是销毁剩余的化学武器储备。

泰国重申其对《生物武器公约》的承诺，并期待进一步加强该《公约》。该《公约》可以得到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核查议定书的支持。作为加强国家措施的持续努力的一部分，我们正在起草泰国国家生物武器紧急情况应对计划的框架。在6月举行的亚洲和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会议上，泰国和执行支助股还共同主办了关于为应对使用生物武器事件作准备的东南亚国家区域讲习班，目的是交流能力建设方面的最佳做法。

世界在消除化学和生物武器方面取得的稳步进展存在倒退的危险。因此，国际社会必须克服其政治分歧，携手加强禁止使用此类武器的规范，维护全球裁军和不扩散制度的完整性。

**恩贡泽先生（南非）（以英语发言）：**彻底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仍然是南非外交政策的主要优先事项之一。在化学武器领域，我们欢迎在销毁化学武器库存方面取得的进展。然而，我们呼吁根据《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禁化武组织》）的目标，迅速销毁剩余的已申报库存，以便在世界上彻底消除这些致命武器。

我谨重申，我国代表团支持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的工作。我们希望，禁化武组织的非洲方案将通过可衡量的能力建设方案、目标和结果得到进一步加强。因此，我们敦促它加快

对发展中国家实验室的援助，以便它们能够成为禁化武组织指定的实验室。禁化武组织可以考虑在这些实验室所在的地域发生使用化学武器事件时使用它们，这将大大有助于增强应急响应机构的能力，使它们能够确定快速、适当和基于科学信息的战略干预措施。南非还强调，必须通过为和平目的转让技术、知识、材料和设备来促进能力建设和国际合作，以促进缔约国的利益。在这方面，我高兴地报告，我国通过5月份在比勒陀利亚的Protechnik实验室主办非洲方案下的分析化学课程，在能力建设方面作出了贡献。

关于《生物武器公约》，南非欢迎作为2018-2020年闭会期间方案的一部分举行生物武器公约专家会议，为2021年的公约第九次审议大会做准备。南非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通过主持加强国家执行问题专家会议，为专家会议的工作作出了贡献。我们将继续为取得能够加强《公约》及其均衡执行的成果开展建设性工作，包括利用适当资源来强化闭会期间进程。

最后，我国代表团谨强调，普遍加入《生物武器公约》和《禁化武公约》对有效消除所有生物和化学武器至关重要。我们呼吁尚未加入这些条约的国家不再拖延地加入。我的发言全文已登载在PaperSmart上。

**哈伊诺契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奥地利完全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所做的发言（见A/C.1/74/PV.13）。我谨以我国代表的身份，在对于我国尤其重要的问题上补充一些意见。

奥地利完全支持一个没有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世界。我们呼吁各国加入并且严格执行各项相关条约。因此，奥地利强烈谴责任何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无论是核武器还是生物或化学武器的行为。《化学武器公约》是国际裁军与不扩散制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令人发指的使用化学武器事件是不能接受的，它违反国际标准和规范，是对我们大家安全所依赖的基于规则的国际体系的

挑衅。因此，奥地利坚决强烈谴责任何人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任何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使用这些卑劣的武器绝不能不受惩罚。因此，我们赞扬为追究责任人的责任所做的一切努力。奥地利是反对使用化武有罪不罚问题的国际伙伴关系的成员，完全支持该伙伴关系的各种努力与机制，它们对打击化学武器扩散的各种国际机制形成补充。我们愿正式表示，我们完全信赖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事实调查组及其申报评估组和调查与鉴定组专业、公正以及客观的工作。

我们生活在一个科技进步日新月异的世界。

《生物武器公约》曾是首项禁止整个一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文书。确保我们的国际条约制度与时俱进，符合我们大家的安全利益。在此背景下，我们欢迎生物武器公约的专家会议，这些会议使我们得以就那些与该《公约》执行特别相关的问题进行深入交流。准许进行讨论和交换意见与最佳做法是一项重要的建立信任措施。我们期待继续这些专家一级的讨论。

**Hwang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法国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所做的发言（见A/C.1/74/PV.13）。

化学武器曾经几乎销声匿迹，几乎所有国家均已批准《化学武器公约》。然而此后，这些武器再次于2013年在叙利亚境内使用，而且叙利亚政权此后继续使用这些武器。我们惊恐地看到，这些武器在其它情况下再次出现，首先是达伊沙在叙利亚和伊拉克境内使用芥子气，然后是2017年2月在马来西亚境内，有人使用VX神经毒剂杀死一名朝鲜公民。2018年在英国，有多人接触到俄罗斯开发的某种军用级别的化学制剂。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联合国联合调查机制确认，叙利亚政权和达伊沙对叙利亚境内的事件负有责任。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的快速反应和援助团还确认了联合王国境内发现的化学制剂的性质。因此，建立新的调查和归责机制从而加强禁化武组织至关重要。使用这些武器的行为破坏了禁令，因而必须施以适当的制裁。

这就是为什么2018年在巴黎启动反对使用化武有罪不罚问题的国际伙伴关系，迄今已有40个国家加入。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运载系统也是一个核心问题。朝鲜开发出洲际导弹应让我们暂停脚步。迄今只有少数国家拥有这些威力强大的武器，因而这些国家负有特殊责任。未来，如果我们大家不努力确保足够的控制，朝鲜继续其扩散，那将会有多少国家拥有这些武器？伊朗发射弹道导弹是一个破坏稳定的因素，不符合安全理事会第2231（2015）号决议的规定。我们亟须加紧努力，以强化包括《防止弹道导弹扩散海牙国际行为守则》在内的各种多边安排，普及导弹技术控制制度。

今年，法国将担任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下届会议的主席。我们欢迎当前开展的出色工作，希望这种势头继续下去。法国将继续努力确保该《公约》得到有效执行，并将致力于寻找提高透明度和建立信任的创新办法。在国内，我们将继续倡导一种自愿的同行审议机制，旨在促成对生物武器公约的执行情况进行集体参与式的评估，通过分享经验来加大合作与援助的力度。

我的发言全文将在PaperSmart上提供。

**Baek Yong Jin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大韩民国愿重申《化学武器公约》和《生物武器公约》作为全球裁军与不扩散制度核心支柱的重要性。我国代表团严重关切地注意到，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申报评估组仍未能够核实叙利亚最初申报的准确性与完整性。我们敦促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尽可能充分地与该小组合作，以处理其所有未决的申报问题。我们还愿重申，我们继续支持禁化武组织事实调查组的工作，并期待它当前的工作，包括围绕5月份Kabanah的一起事件所做的工作。

我们重申，我们支持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会议第六次特别会议2018年6月的决定，根据该决定成立了调查和鉴定组。但是，我国代表团对该小组成员被拒绝进入叙利亚相关地区和获取必要文件深感关

切。我们敦促各有关缔约国尽可能充分支持调查和鉴定组的工作。《化学武器公约》的普遍适用将继续是我们的首要优先事项之一。我国代表团敦促尚未加入该《公约》的四个国家不再拖延、不设前提地尽快加入。

科学技术的进步增加了生物武器扩散的危险。我认为，《生物武器公约》仍应是应对这些挑战的首要国际框架。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欢迎关于设立科学技术专家咨询论坛的深入讨论。我们也支持在该《公约》第七条的框架内制定指导方针，以帮助那些可能提出援助请求的国家。我国政府正积极落实根据《生物武器公约》所承担的义务，提交关于建立信任措施的报告，颁行国内法律，管理出口控制制度，并且建设行动能力。我们还致力于在双边和多边一级开展国际能力建设努力，例如与韩国国际协力团合作，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项目，并且积极参与能力建设方案，特别是通过全球卫生安全议程和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材料扩散全球伙伴关系这样做。

**中井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不得在任何情况下使用，《生物武器公约》、《化学武器公约》以及其它国际文书必须加强。但是，化学武器已经被使用，这对我们大家构成严重而紧迫的威胁。如果这种情况再次发生，国际社会必须共同努力予以谴责，查明肇事者并追究其责任。在这方面，日本欢迎成立鉴定和调查小组及其在叙利亚启动工作。为了帮助查明肇事者，日本协助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实验室进行升级，并将继续支持和加强其工作。日本不折不扣地履行了其《化学武器公约》义务，包括销毁遗弃在中国的化学武器。在已回收的75000件被遗弃化学武器中，约有57000件已经销毁。在这一前所未有和艰难进程中，我们得到了中国的充分合作与协调，否则我们无法开展这一进程。日本愿申明，我们致力于继续作出一切可能努力，推进这一充满挑战的项目。

《生物武器公约》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日本认为，在生物武器公约闭

会期间方案的实施期间，缔约国应就如何加强《公约》展开讨论，例如通过与第七条相关的援助和科学技术审查进程，以期在将于2021年举行的缔约国第九次审议大会上取得切实和具体成果。日本与联合国裁军事务厅（裁军厅）和生物武器公约执行支助股合作，开展了一些与《生物武器公约》有关的能力建设项目。我们希望这将有助于参加会议的缔约国提高其履行生物武器公约义务的能力。

日本还强调，必须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我们持续每年向裁军厅捐助约100万美元，支持履行义务，并将在2021年进行的下一次全面审查中继续这样做。

最后，日本强调，必须加强相关国际权威和制度，以便实现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世界的目标，此外，我们强调，利益攸关方之间需要共同努力和合作。我的发言稿全文已上传“节纸”门户网站。

**伊斯拉姆先生（孟加拉国）（以英语发言）：**孟加拉国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国家运动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74/PV.13）。

和其他发言者一样，我们要强调，必须进一步加强多边努力，防止使用或威胁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我们深感关切的是，恐怖分子或其他未经授权非国家行为体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可能性越来越大。

孟加拉国在履行其根据《化学武器公约》（化武公约）各项条款承担的义务方面从未动摇过。孟加拉国在1997年批准《化武公约》后，立即提交了关于化学武器及其生产设施的必要申报。我们于2006年颁布了禁止化学武器的法律，并于2010年制定了相关国家规则。此后，我们建立了孟加拉国的化武公约国家主管机构。我们再次呼吁实现《公约》的普遍化。至关重要的是，仍然拥有化学武器的国家应销毁其剩余库存。此外，我们必须确保继续保持警惕，以防这些武器重新出现和进一步扩散。

孟加拉国最强烈地遣责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在这方面，我们强调，至关重要的是应维护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的公信力和完整性，同时帮助其技术秘书处履行任务授权和职责。作为禁化武组织执行委员会的当选成员，我们继续在化学武器裁军全球努力中发挥我们的作用。我们最近捐助了15000美元，支持一个升级禁化武组织现有实验室和设备的项目。去年，我们还与禁化武组织合作，在达卡两家最大的医院中实施项目，提高它们在发生化学事故时的应急管理能力和。

除《化武公约》外，我们还继续致力执行《生物武器公约》各项条款。我们同样对生物科学的进步感到关切，因为这些进步有可能助长生物武器的进一步扩散。非常需要限制现有的国际文书，以便对迅速发展的生物领域技术保持警惕。因此，我们强调，必须加倍努力加强联合国在这方面的业务能力。我们还强调为和平目的充分执行《生物武器公约》第十条的重要性。在这方面，我们重申，有必要进一步加强执行支助股，从而有效满足缔约国的不同能力建设需求。促进和平利用生物技术是执行《公约》的一个关键因素。

我们发言的全文将公布在“节纸”门户网站上。

**柴比先生（阿尔及利亚）（以阿拉伯语发言）：**世界各地的各种危机迫使我们加紧努力，并且统一我们的愿景和看法，以求实现彻底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目标，巩固世界和平、安全与稳定。因此，我国代表团愿强调以下几点。

我们对在《化学武器公约》方面取得的成果感到非常高兴，该公约是唯一禁止一整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国际文书，它同时还寻求维护和促进和平利用化学材料。阿尔及利亚呼吁仍然拥有这种武器的国家按照既定时间表，加快销毁其储存。我们重申我们的坚定立场，即我们完全和坚决反对某些方面提出任何借口来为其使用此类武器作辩解，

无论情况如何。我们强调，在为和平目的服务的化学活动领域开展国际合作是重要的，我们呼吁国际社会取消任何限制并为技术和化学材料的转让提供便利，特别是在这种转让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情况下。

阿尔及利亚愿再次表示，我们认为，全面执行《生物武器公约》各项条款将确保其目标能够实现。我们还认为，现在，通过一项具有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来促进《公约》的时候到了，该文书将建立一个有效的核查机制，使我们能够监测《公约》各项条款的执行情况。

阿尔及利亚强调，必须让裁军谈判会议发挥作用，就是否可能举行关于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谈判提出建议，特别是众所周知的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如放射性武器和磷化武器，这也将有助于防止发展可能威胁全球和平与安全的新型武器。

我们都同意，必须在全世界建立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它们可以发挥关键作用，加强确保国际和区域和平与安全的努力，同时减少国家间的紧张。阿尔及利亚欢迎大会于2018年通过第73/546号决定，请秘书长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1995年、2000年和2010年审议大会的成果文件，召开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会议。因此，我国呼吁应邀参加将于11月举行的会议的所有各方带着诚意参加会议，无一例外。

最后，我国代表团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国家运动名义和埃及代表以阿拉伯国家集团名义就这一议题所作的发言（见A/C.1/74/PV.13）。

贝迭尔先生（阿根廷）（以西班牙语发言）：阿根廷加入了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不扩散制度，签署了《防止弹道导弹扩散海牙行为准则》，并且参加了“防扩散安全”倡议。

我国重申，我们致力于执行《化学武器公约》，并鼓励继续作出各种努力来实现其普遍性。阿根廷重申，任何人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都是不可接受的，这是公然违反《禁化武公

约》和国际法所规定国际义务的行为，必须对其责任人追究责任。我们还呼吁所有国家严格遵守《公约》规定的义务以及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旨在帮助实现《公约》和国际法基本目标的决定。因此，我们认为，我们必须保持一致的目标，避免在禁化武组织内部制造可能最终损害该组织的政治分歧。最近为确保《公约》的目标得到落实而建立的相关机制已开始工作。禁化武组织在国际上的公信力与认可度取决于其出色的人力资源、对严格规程的遵守及其高质量的技术工作。

阿根廷在执行《公约》的各项规定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阿根廷国家当局尽职尽责地向工业界和学术界介绍《公约》的各项规定。我们与禁化武组织合作，定期就应对化学紧急事件时提供帮助和保护以及实验室化学安全与安保管理等问题举办区域课程。我们最近主办了一次次区域会议，讨论了《公约》的执行工作和拉丁美洲的合作情况。阿根廷还致力于发挥建设性作用，提交各种提案，以确保《公约》的执行机制能更加有效和高效地运作。

阿根廷重申《生物武器公约》的至关重要性。我们强调建立信任措施的作用，此类措施已成为一种机制，有助于提高各国在执行和遵守《公约》方面的透明度，增进互信。我们敦促所有尚未提交建立信任措施的国家提交此类措施。

鉴于其所涵盖的范围和法律性质，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是联合国对非国家行为体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和相关材料的可能所构成的威胁作出的最明确回应。我国及时提交了国家报告。在这方面，我们敦促所有尚未提交报告的国家提交报告，以便我们能够确切地了解我们应对这一威胁的准备情况。

Vogelaar先生（荷兰）（以英语发言）：荷兰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所作的发言（见A/C.1/74/PV.13），并愿以本国名义简略地补充以下看法。

最近一再发生的使用化学武器的事件表明，禁止化学武器的禁令和禁止使用化学武器的全球规范

正在受到威胁。同时，我们看到，有人对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进一步采取政治化态度，还有人试图质疑其诚信，从而阻碍其工作和运作。荷兰完全相信禁化武组织总干事和技术秘书处的公正性和专业性。今年，我们希望能够就一些提案达成一致，以进一步加强该组织，并使它能够更有效地采取行动。

荷兰感到关切的是，在核查和拆除叙利亚化学武器方案方面仍未取得进展。在叙利亚加入《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禁化武公约》）六年后的今天，该国仍未全面公布相关情况。在这方面，申报评估小组的最新报告足以说明这一点，令人担忧。我们敦促叙利亚与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充分合作。

荷兰完全支持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大会第四届特别会议去年6月作出决定，扩大禁化武组织总干事的任务授权，将查明化学袭击事件的实施者也列入其中。我们对调查和鉴定小组充满信心，期待收到它的第一份报告。今年早些时候，禁化武组织执行委员会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一项提案，将去年在索尔兹伯里使用的那类化学战剂列入《禁化武公约》附表1。我们希望并相信，成员国将在即将举行的缔约国大会上通过一项联合提案。

去年8月，《生物武器公约》成员国讨论了如何在考虑到当今生物技术的快速发展的同时进一步加强该公约的问题。我们欣见，国际社会日益认识到，《生物武器公约》有必要对这些发展作出反应，以便保持效力和适用性。在这方面，荷兰与瑞典联署了德国起草的一份关于科学和技术专家咨询论坛的工作文件。在我们集体寻求使世界变得更安全的过程中，《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生物武器公约》是两项不可或缺的文书。最后，我们呼吁仍未加入《公约》的国家毫不拖延地加入。

**Balouji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

国家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74/PV.13）。

伊朗非常重视全面有效执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禁化武公约》）。作为当代历史上遭受有系统的化学袭击之害次数最多的国家，伊朗认为，各国普遍加入《禁化武公约》，销毁所有化学武器储存，同时确保《公约》的核查制度始终有效且强有力，将使各国免遭使用化学武器行为的祸害。

伊朗是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积极的一员。我们通过提交申报和接受检查来执行《公约》的各项规定。我们还与其他缔约国分享我国执行《禁化武公约》的经验。只要美国的化学武器库没有被销毁，实现销毁库存化武的目标仍应是禁化武组织的最高优先事项。作为主要的国际主管当局，该组织不应两极分化。确保《公约》在中东得到普及至关重要。以色列仍未加入《禁化武公约》。以色列政权的化学武器构成的威胁是严重的，特别是考虑到以色列从未遵守过道德和国际规范及规则。不幸的是，中东的恐怖团体正在不负责任地使用化学武器。伊朗谴责任何人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我们认为，必须追究使用者的责任。

伊朗非常重视并支持《生物武器公约》。我们坚信，加强该公约的最有效办法是恢复订立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公约》议定书的谈判，我们呼吁某个会员国收回反对恢复谈判的意见。有选择地加强《公约》不会赢得共识，应该以非歧视的方式加强其所有主要条款。以色列政权仍未加入《生物武器公约》严重阻碍《公约》的普及，也危及中东《公约》缔约国的安全。

**希吉女士**（新西兰）（以英语发言）：我在今天的辩论中发言，再次强调新西兰继续坚定地致力于建立一个无化学武器的世界。

我们完全赞同法国代表以“反对使用化学武器有罪不罚现象国际伙伴关系”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见A/C.1/74/PV.13），我谨以本国的名义补充以下看法。

让新西兰深恶痛绝的是，在二十一世纪，我们国际社会仍须面对持续使用化学武器的事件。然而，近年来我们在叙利亚、伊拉克、马来西亚和联合王国等国境内所目睹的暴行突出表明，必须继续专心致志、坚定不移地推进化学裁军。任何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都是非常令人深恶痛绝的违反《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其他相关国际法的行为。在我们寻求维护这一重要的国际禁令之际，新西兰谴责一切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不论其发生在何时、何地、出于何种原因。

同今天在座的许多国家一样，我们对近年来化学武器袭击的实施者逍遥法外深感关切。必须对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给予惩罚。新西兰将继续在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和其他相关论坛发声，支持采取有效方法来查明那些使用化学武器的人并追究其责任。我们大力支持2018年6月成立的禁化武组织调查与鉴定组，该调查与鉴定组负有查明此类袭击事件背后肇事者的关键任务。我们期待调查与鉴定组第一份报告，那将是在这方面取得的进一步进展。我们再次敦促少数尚未加入《化学武器公约》的国家优先加入这项公约。普及这项重要条约，销毁所有化学武器，以及采取有效手段查明化学袭击事件真相、认定事件责任归属和惩罚肇事者，是确保化学武器真正成为历史的最佳途径。

**别洛乌索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的发言全文将公布在“节纸”门户网站上。

我们一贯支持迅速、充分和无条件遵守《化学武器公约》的规定。我们感到高兴的是，已有193个国家成为签署国。我们正在为加强《化学武器公约》作出实际贡献。2017年，我们完成了我国约4万吨化学武器的销毁工作。我们呼吁美国效仿，尽快销毁其剩余的有毒材料储存。

《化学武器公约》制度的完整性本应通过一个专门国际组织的有效工作来加强。遗憾的是，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目前处于分裂状态，原因是对叙利亚化学武器问题过度政治化，有人策划了斯克里帕尔事件，还有一些西方国家给禁化武组织强加了非法的认定责任归属职能。赋予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认定使用化学武器事件责任归属的职能超出了《化学武器公约》的规定，也侵犯了安全理事会的专属权力。这一做法暗含的理念不仅对《化学武器公约》本身，而且对整个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裁军和不扩散体系都构成威胁。

我们十分确定，该机制不会进行客观调查。经验表明，目前的主导概念是“极有可能”，而不是《化学武器公约》为收集证据和维护监管链而建立的程序。俄罗斯一贯支持在安全理事会主导下建立一个不偏不倚和高度专业的国际机制，严格按照《化学武器公约》规定的高标准，调查中东的化学恐怖主义案件。然而，我们的所有提议都遭到了西方国家的强烈反对，它们宁愿利用涉及使用毒素的持续挑衅事件，例如2018年4月7日在杜马发生的事件，来诋毁叙利亚的合法当局。

我们支持努力加强《生物武器公约》，并欢迎坦桑尼亚批准该《公约》，我们认为这是在通往加强非洲大陆和整个世界生物安全的道路上真正向前迈出的一步。8月份在日内瓦举行的生物武器公约专家会议圆满结束。它审议了为改进《公约》执行工作而提出的具体建议，包括俄罗斯提出的关于在《公约》框架内设立流动医疗生物单位和建立科学咨询委员会的倡议。落实这些建议将真正有助于加强《生物武器公约》制度。我们认为，必须以一切可能的方式加强《生物武器公约》审议大会闭会期间工作。这一工作理应拉近各国的立场，以便加快速度，通过和执行能够减少生物武器威胁的措施。

**巴索尔斯·戴尔加多女士（西班牙）（以西班牙语发言）：**西班牙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所作的发言（见A/C.1/74/PV.13）。我们的发言全文将发布在“节纸”门户网站上。

我们大家共同关切不扩散制度的未来。近些年没有取得令人鼓舞的进展，事实上我们看到了非常令人担忧的倒退。我们坚信，我们必须继续坚持已经达成的协议，必要时予以调适，以处理新的现状。

我们欣见，由于国际化学裁军努力及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所做宝贵工作，最近在《化学武器公约》方面取得了一些成功。然而，我们在过去几年和几个月中看到的化学武器袭击造成了化学武器再度出现的风险，我们必须加以应对。面对此类滥杀滥伤的武器，国际社会不可处于被动状态。我们必须努力防止使用这种武器，并确定和起诉责任人。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应当支持禁化武组织的出色工作，这些工作不仅包括裁军领域，例如处理和销毁来自利比亚化学计划的物质和设备，而且还有叙利亚冲突中使用化学武器事件的调查与责任认定工作。我们还应支持调查和起诉自2011年3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犯下国际法所规定最严重罪行者的国际公正独立机制。我们必须发出明确无误的信息，表明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不会不受惩罚。

大规模毁灭性生物武器的发展和扩散是国际社会安全所面临主要威胁之一。这是从使用有毒生物武器进行的各种袭击中，我们看到了真实的威胁。打击这一威胁的国际法律架构的主要支柱仍然是《生物武器公约》及其审议大会，以及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西班牙相信所有这些文书和措施都必不可少，其国家安全委员会通过一项国家生物监管计划，为其所有在生物安全领域负有责任的国内机构搭建结构和组织。

**雅库特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系统的扩散继续危及国际安全。非国家行为体获取此类武器的风险令人深感关切。土耳其极为重视旨在扭转这一惊人趋势的集体努力。我们全力支持军备控制和扩散条约以及出口管制制度，视此为防止这一扩散的手段。

我们重申这一坚定信念：任何人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都构成危害人类罪，并且违反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化学武器公约》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土耳其强烈谴责在这些重要国际文件生效几十年后再次出现使用化学武器行为，而未被追究责任。在这方面，叙利亚的情况特别令人关切。在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联合国联合调查机制的任务期限未获延长之后，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大会第四届特别会议决定，作出安排来查明叙利亚境内使用化学武器事件的肇事者，这是填补空白的一个关键步骤。执行这项决定仍然是当务之急。在这方面，我们欢迎今年设立调查与鉴定组，并支持调查与鉴定组努力查明叙利亚境内化学武器袭击事件的肇事者。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与协助调查和起诉自2011年3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犯下国际法所规定最严重罪行者的国际公正独立机制之间的合作，对于努力打击叙利亚境内使用化学武器行为不受惩罚现象也至关重要。我们赞扬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当前开展的工作，继续为调查叙利亚境内使用化学武器事件作出实质性的贡献。我们重申，我们大力支持事实调查组和申报评估组的重要工作。我们再次强调，我们完全相信事实调查组报告结论的专业性、公正性以及客观性，包括关于去年在杜马使用某种有毒化学品作为武器事件的报告结论。另一方面，我们也对叙利亚政权化学武器计划及储备申报中剩余的差额、不一致以及出入表示关切。我们敦促该国政权按照其《化学武器公约》规定的义务，与禁化武组织充分合作。今天，我们想重申，我们大力支持《化学武器公约》，它是国际裁军与防扩散架构的一个根本支柱。我们愿与其他人一道呼吁普及该《公约》，并请剩下的尚未加入该《公约》的四个国家加入。

土耳其重申，它支持《生物武器公约》，这是处理使用此类物质问题的主要框架，也支持努力实现该《公约》普及。

登先生（缅甸）（以英语发言）：缅甸赞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代表以东南亚国家联盟名义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国家运动名义所做的发言（见A/C.1/74/PV.13）。

核武器、化学、生物和放射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存在与扩散给国际和平与安全、乃至人类的未来构成严重威胁。武装冲突增多，国家间紧张攀升。缅甸对核武器灾难性的人道主义后果及其对人类生存的危害深表关切。核武器事故和恐怖分子使用核武器的可能性也是当今世界与日俱增的关切。我们加倍努力以便在裁军与不扩散谈判中取得切实进展将至关重要。我们认为，紧张与危险的增加可通过建设性的政治对话、谈判以及接触加以解决。

当今世界不应再有化学武器存在，因为它们不加区分地影响人类和自然环境。我们看到，在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的得力指导下，在普及和销毁已申报化学武器方面已取得重要成果。据估计，约97%的全部已申报化学武器已被成功销毁，并得到禁化武组织的核实。我们希望在销毁剩余储存方面继续取得进展。缅甸鼓励各国遵守《化学武器公约》的规定，制订符合该《公约》的国内措施。这也可排除致命化学品落入恐怖分子手中的可能，这些恐怖分子可利用这些化学品制造用来对付平民的化学武器。

缅甸相信生物武器公约执行支助股、其专家会议和缔约国会议的重要作用，信赖其努力鼓励各国有效执行《公约》各项规定，加强相关防范措施，包括信息共享和应对与准备方面的合作。我们感到鼓舞的是，在生物武器公约2018年缔约国会议期间，各代表团就处理《公约》结构性与财政问题的措施达成协议。要确保人类在一个没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危险的更加安全的世界上继续生存，唯一的途径是充分落实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

最后，我们呼吁各国加入相关裁军条约，并继续努力，真诚有效地利用多边主义，以实现全球裁军议程。

卡迈勒女士（卡塔尔）（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愿再次表示，感谢你和所有与会代表团的努力。我们赞同埃及代表以阿拉伯国家集团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国家运动名义所做的发言（见A/C.1/74/PV.13）。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与使用及其对人类的可怕影响要求国际社会各成员一道努力，禁止以任何借口拥有和使用这些武器，并且严格遵守其根据相关国际公约做出的法律承诺。卡塔尔国认为，和平解决武装冲突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拯救世界免遭冲突以免被试图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恐怖团体所利用的最佳和最有效的选择。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强调，核生化武器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为防止恐怖团体达到其目的，我们必须根据该决议加紧国际上的努力。

使用化学武器是对不扩散制度的威胁，因为它可造成千百万民众死亡，破坏国际和平与安全。因此，国际社会反对并且谴责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化学武器公约》禁止使用和拥有这些武器，因为它们公然违反国际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因此，这项具有约束力的国际文书为谴责和反对任何方面使用化学武器、同时追究使用者的责任并确保他们不会逃脱惩罚奠定了法律基础。国际社会反对这种可怕的罪行，表现在大会设立了协助调查和起诉自2011年3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犯下国际法所规定最严重罪行者的国际公正独立机制。在这方面，国际社会已在多项联合国报告中申明，反对并谴责在叙利亚境内使用化学武器的做法。确保追究这些暴行制造者的责任将有助于防止这些罪行复发，为受害者伸张正义，并向责任人发出其所作所为不会逃脱惩罚的有力信息。

卡塔尔继续更新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方面的国内立法，以确保它符合我们根据已加入的各项公约

所做出的承诺。我们还支持为加大相关国际公约执行力度所做的一切努力。10月16日，卡塔尔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合作，主办了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化学产业和国内当局代表的第六次年会，25个公约缔约国与国际专家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一道参加了该次会议。

最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使用构成重大威胁，这要求我们大家加紧努力以消除这些武器，并确保不再开发这些武器，或者停止威胁使用这些武器，以便我们能够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Ahmad Tajuddin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马来西亚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国家运动名义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以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名义所做的发言（见A/C.1/74/PV.13）。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无论是核武器还是生化武器的存在仍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威胁。联合国成立近75年来，一直在寻求消除各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27年前通过的《化学武器公约》是一个重大突破，因为它是首项取缔整个一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全面的多边条约。马来西亚赞扬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为实现《化学武器公约》的目标与宗旨所做的不懈努力。我们欣见，世界上97%的化学武器储存已被销毁。

尽管取得令人瞩目的进展，我们痛惜并且谴责最近再次出现使用化学武器的情况，这在道义上是不能接受的，是对国际法、特别是《化学武器公约》的公然违反。我们必须追究这些卑劣行为体的责任。我们还呼吁发达国家推动国际合作，转让该领域用于和平目的的技术、材料以及设备，取消任何违反《化学武器公约》精神的歧视性限制。

作为《生物武器公约》的缔约国，马来西亚继续致力于充分遵守该《公约》。我们完全支持为进一步加强《生物武器公约》和推动其普及所做的努力，我们也支持国际社会继续下定决心履行《公约》的各项规定。马来西亚随时准备根据《公约》第十条的规定，促进并参与同和平利用细菌制剂和

毒素有关的设备、材料和科技信息交流。根据《公约》第四条，我们将继续推进必要的国内进程，以期通过一项关于生物武器的国家法案，进一步加强并确保《公约》在马来西亚境内的有效实施。

马来西亚恪守《东盟宪章》和《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重申坚定地致力于确保东南亚继续成为无核武器和所有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马来西亚将尽一切努力，根据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的原则，继续促进本区域的和平与稳定，并行使我们区域的主权，确保我们在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世界中享有一个安全的未来。

霍恩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任何情况都不能成为使用化学或生物武器的正当理由，国际社会必须在这方面保持坚定的立场。坚持禁止和防止化学武器的再现和扩散需要《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禁化武公约》）所有缔约国展现决心。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在叙利亚、伊拉克、马来西亚和联合王国等国境内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考验了这一决心。然而，缔约国已经表明，它们能够并将迅速有效地应对那些对《禁化武公约》及其执行工作发起挑战的人。

我们展示了我们追究使用化学武器者责任的集体决心。我们已确保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能够具备归责能力，包括全球性的归责能力。由禁化武组织进行彻底、独立、公正的调查是绝对适当的，这样才能查明违反这一禁令的人并追究其责任。查明化学武器使用者至关重要，这样我们才能威慑以为使用此类武器可以不受惩罚的其他人。澳大利亚欢迎禁化武组织调查与鉴定小组现已开始运作，并赞扬禁化武组织叙利亚问题事实调查组和申报评估小组全面、公正、独立地开展工作。我们赞赏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帮助建设和发展缔约国履行《禁化武公约》所规定义务的能力。

没有人能够免受化学武器的毁灭性广泛影响，坚定支持禁止使用化学武器的准则符合我们所有的集体安全利益。澳大利亚致力于实现由法国领

导的“反对使用化学武器有罪不罚现象国际伙伴关系”的原则和目标。大会本届会议与会国在联合声明中对这些原则和目标作了阐述。我们还与瑞士和美国合作，以达成一项谅解，即在执法过程中以雾化方式使用作用于中枢神经系统的化学品的做法不符合《禁化武公约》。我们强烈鼓励各国参加11月的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大会，我们将在会上再次审议重要事项，进一步加强《禁化武公约》的效力，让所有人受益。

我们必须继续协同努力，调整各项政策与规章，通过采取有力的出口管制等方式，反映新的和不断演化的威胁以及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领域的各种技术。在国际上，我们担任澳大利亚集团出口管制制度常任主席，并积极参与不扩散安全倡议，为国际合作、包括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做出切实贡献。

澳大利亚还恪守《生物武器公约》，该公约是打击生物武器国际规范的基石。我们鼓励所有缔约国以建设性和务实的方式参加12月份的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会议，并在2020年审议大会之前及之后寻找切实可行的方法来加强《公约》。

**布洛喀·德罗比奇夫人**（斯洛文尼亚）（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所作的发言（见A/C.1/74/PV.13），并要代表本国补充几点看法。

近年来使用化学武器事件骤增是斯洛文尼亚非常关切的一个问题。正因如此，我们加入了反对使用化学武器有罪不罚问题的国际伙伴关系，并赞赏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及其事实调查团和申报评估小组专业、独立、公正地开展工作。斯洛文尼亚坚决支持执行去年6月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大会特别会议作出的决定。该决定促成了调查与鉴定小组的成立，斯洛文尼亚为该小组提供了自愿捐助。我们认为，调查与鉴定小组专业而公正的工作将大大有助于查明叙利亚境内使用化学武器事件的责任人。为了使禁化武组织今后能够充

分执行与其职责相关的任务，斯洛文尼亚还向该组织化学和技术中心提供了自愿捐款。

最后，我谨再次呼吁所有尚未加入《禁化武公约》的国家加入该公约，为实现建立无化学武器世界的目标做出贡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匈牙利代表介绍决议草案A/C.1/74/L.44。

**莫尔纳尔先生**（匈牙利）（以英语发言）：匈牙利完全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所作的发言（见A/C.1/74/PV.13）。

我要求发言，简要介绍关于《禁止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和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的决议草案（A/C.1/74/L.44），该公约是国际社会防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努力的一个主要支柱。匈牙利根据前几年的做法，在广泛的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交了该决议草案。除技术更新之外，今年的决议草案还包含一个关于男女平等参与《公约》框架的新的序言段落。对决议草案执行部分所作的修改反映了《生物武器公约》缔约国最近一次会议就财务事项所作的决定以及继续考虑如何紧急解决这些严重问题的必要性。鉴于日内瓦万国宫正在进行大规模翻修，案文的另一处改动是敦促将于12月举行的下一次缔约国会议就第九次审议大会的实际安排达成一致。

匈牙利愿继续担当关于《生物武器公约》的决议草案的唯一提案国。我谨借此机会感谢会员国在纽约这里举行的三轮非正式磋商中展现灵活性，并表示，我们希望该决议草案将像迄今为止每年的情况一样，再次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在这方面，我谨强调，国际社会可藉由协商一致通过该决议草案的方式，表示坚信《公约》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至关重要，并重申明确支持禁止生物武器。

**Chen Wei先生**（中国）：中方坚定支持《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禁止生物武器公约》的宗旨和目标，支持不断增强两个公约的普遍性、权威性和

有效性。中方呼吁严格以《禁止化学武器公约》规定为准绳，秉持客观、公正和专业精神，寻求协商一致解决重大问题，避免动辄付诸表决或出于政治目的针对特定国家等做法。

处理叙化武问题要有利于推进叙政治进程，服务叙及中东地区和平与稳定。中方反对去年通过的化武追责决定，当务之急是规范调查鉴定组工作，确保相关决定的执行回归《公约》框架。要重视《公约》的全面、平衡、有效落实。特别是切实推进遗弃化武及库存化武销毁进程。今年9月，中日双方共同邀请禁化武组织执理会代表团成功访问中国哈尔巴岭日遗化武销毁设施。我们希望日方继续切实履行义务，进一步加大投入，按期彻底销毁日遗化武，妥善处理受污染土壤等问题。

化武裁军是《公约》的核心宗旨和目标。中方对叙利亚、俄罗斯、利比亚、伊拉克相继完成化武销毁表示欢迎，对个别国家没有按照《公约》规定的最终销毁时限完成化武销毁表示严重关切。中方敦促美国作为唯一的化武拥有国，切实履行义务，在规定时限内尽早完成销毁。

中方一贯严格执行《禁止生物武器公约》，支持谈判达成包含核查机制、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议定书。中方积极倡导在《公约》框架下制定自愿禁止的生物科学家行为守则范本，倡导建立生物防扩散出口管制与国际合作机制。中国正稳步推进生物安全立法进程。本周一，中国生物安全法草案已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

中国与联合国刚刚联合举办了第三期亚太地区防扩散国家联络点培训班，来自亚太国家以及国际原子能机构、禁化武组织、核供应国集团、导弹技术控制制度等国际组织与机制的代表参加了培训。中方郑重强调应完善国际防扩散体系，寻求建立开放、包容的全球性防扩散出口管制机制，在实现防扩散目标的同时，确保各国享受科技和平利用的红利。中国代表团此次发言将上传到网上。

**菲亚洛·卡罗利斯先生（厄瓜多尔）**（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谨重申我国对《化学武器公约》和《生物武器公约》的承诺。我国是这两项公约的缔约国，支持两公约的执行与普及工作。厄瓜多尔谴责任何行为体，不论是国家行为体还是非国家行为体，使用这种武器，因为这有违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我们重申，在世界上任何地方，这方面的犯罪都不应不受惩罚。

我国《宪法》第15条禁止研发、生产、拥有、销售、进口、运输、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生物武器和核武器，以及剧毒的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国际禁止的农用化学品、有害的实验性生物技术和制剂以及危害人类健康或威胁粮食主权或生态系统的转基因有机物。我们禁止将核废物和有毒废物引入我国领土。鉴于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的存在与包括核武器在内的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存在一样不道德，我们呼吁不再拖延地消除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我们还呼吁核武器国家停止生产和拥有核武器，并消除这些武器。

我想利用本次辩论之机重申，厄瓜多尔全力支持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的工作。事实上，原定于10月14日至18日在基多举行一次应对化学紧急情况区域演习，但出于众所周知的不可抗力原因，这次演习不得不推迟到一个尚未确定的日期举行。我国厄瓜多尔荣幸地继续在这方面同禁化武组织、本区域各国和世界进行合作。本发言全文将上传到节纸型门户网站上。

**哈拉克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认为，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包括化学武器，是不道德的，理应受到驳斥和谴责。我们还坚信，实现一个无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尤其是核武器的中东，并向世界证明我们反对任何使用化学武器行为，具有重要意义。基于这些信念，我国加入了《化学武器公约》，并履行了根据该公约作出的一切承诺。我们终止了我们的化学武器计划，并确保销毁我们所有的生产设施和化学库存，这一工作是在叙利亚

境外，在西方的船上，首先是在美国的“MV Cape Ray”号船上进行的。因此，叙利亚不再拥有《化学武器公约》所禁止的任何化学武器或化学物质。我国以各种方式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及其总干事合作。我们充分准备好继续讨论所有悬而未决的问题，并处理所有共同关心的问题。现在该由禁化武组织作出决定了，因为是禁化武组织总干事中断了这些讨论。

我们在此强调，自我们于2013年加入《公约》以来，叙利亚与禁化武组织的合作超出了《公约》的要求。我们仍在等待禁化武组织叙利亚实况调查团调查组抵达，继续调查我们所报告的事件，包括在哈尔比特马萨斯内赫、克莱布索尔、耶尔穆克难民营和阿勒颇发生的事件。以美国、英国、法国和德国为首的某些西方国家继续以道义上和实际上不可接受的谎言和捏造误导国际社会。在这方面，我们反对美国国务卿最近的声明。这些声明不过是侵犯禁化武组织权威的可耻谎言而已，在这些声明中，他指控叙利亚军队在拉塔基亚农村使用氯气。美国政府最好能宣布，它对销毁自己的化学储存的承诺是认真的。我们在这里的所有人都深信，美国不会消除它自己的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这就是为什么它正在其他国家的领土上开展研发新生物武器的活动。

对世界各国构成真正威胁的是得到土耳其、美国、法国、英国和以色列以及其他一些国家的支持和化学武器使用方面培训的恐怖组织。本发言全文将上传到节纸型门户网站上。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已听取最后一位希望就专题组“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发言的代表发言。我现在请要求作行使答辩权发言的代表发言。在这方面，我谨提醒所有代表团，第一次发言时间以五分钟为限，第二次发言时间以三分钟为限。

**哈拉克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们在座的所有人都了解美国政府如

何在其政策中利用谎言和欺诈来捏造指控。我们都记得声称伊拉克拥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谎言，这一谎言导致伊拉克被摧毁以及恐怖组织在我们地区的存在。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必须再次提醒在这里的每一个人，美国不论在政治上还是在道义上都没有资格对其他国家进行指责。

对英国来说，英国情报官员詹姆斯·勒梅苏里埃创建的名为“白盔”的恐怖组织令人感到自豪。众所周知，白盔部队是努斯拉阵线恐怖组织的宣传工具，该组织与叙利亚境内的基地组织有联系。英国政权是白盔恐怖组织的真正创始人，该组织是制造化学事件的幕后黑手，其目的当然是误导公众舆论反对我国。我们先前已经说过，英国的这一政策是一种没有解药的毒素。

至于法国政权代表在他关于防止有罪不罚的发言中所说的话，这里的问题是，法国政权是否会起诉其前外交部长之一洛朗·法比尤斯，他参与了2013年在大马士革东姑塔发生的化学事件。法国政权必须停止向我国的恐怖主义团体派遣法国化学专家和运送有毒化学物质。

德国代表也许能够向委员会通报德国9年前违反其根据《化学武器公约》所作承诺的情况，以及该档案是如何迅速结案的。由挪威代表以其名义发言的一些北欧政权参与向我国叙利亚派遣恐怖分子，包括一些在制造有毒化学品方面有丰富经验的人。我想在这个讲台上要求它们停止向我国派遣恐怖团体。

叙利亚承诺遵守《化学武器公约》的所有条款，并履行其所有义务。我们反对欧洲联盟（欧盟）代表的发言中不可接受和毫无意义的言论。欧盟知道，我们的化学储备是在我国境外在来自欧洲的挪威和丹麦的船只上销毁的。我们都知道，欧盟的代表们专职说谎和发表虚伪的声明。他们习惯于对那些拒绝遵守其指示和政策并且不附属于他们的国家提出毫无根据的指控。相当多的欧洲联盟国家向武装恐怖团体，特别是达伊沙和努斯拉阵线提供

了在我国使用的有毒化学材料。此外，他们还派遣了专门研究有毒化学物质的欧洲专家，对恐怖组织进行搅拌和使用有毒化学物质的培训。如果欧盟的代表是认真的，他们会进行调查，找出真相并公诸于世，而不是撒谎。他们应披露参与向我国武装恐怖团体运送有毒化学物质的国家的名称，或是那些曾组织向安全理事会恐怖主义名单上的恐怖组织转移恐怖分子、武器、物资和弹药的国家的名称。

土耳其政权是对我国所有化学事件负有主要责任的政权。它允许其领土被用来训练恐怖分子使用有毒化学武器。它还允许有毒化学物质以及化学弹头导弹通过叙利亚和土耳其之间的边界转移给叙利亚境内的恐怖分子，并监督这些导弹在武装恐怖团体中的分发。

**别洛乌索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想谈谈一些人指控俄罗斯违反《化学武器公约》（《禁化武公约》）的发言，并提请指控国注意以下事实。

今天，美国仍然是《禁化武公约》唯一一个仍然拥有大约2000吨化学武器的军事武库的缔约国，这些武器以芥子气、VX毒剂和沙林以及其他物质为基础。美国销毁其化学武器的速度仍然非常缓慢，这使人怀疑它对《禁化武公约》第一条第2款规定的主要义务的承诺。华盛顿实际上继续发展和改进其化学武器，这违反了第一条第1款（a）项。众所周知，美国已经为化学武器的生产及其运载工具和使用领域，包括二元剂的军事应用颁发了大约500项专利。

美国没有履行其向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申报在其他国家领土上制造与《禁化武公约》第三条有关的化学武器的义务。尽管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的专家早在2002年就证实了这一点，但美国并没有承认留在巴拿马的含有光气的弹药的美国来源。2012年，在柬埔寨发现了大量属于美国的埋藏化学弹药，它们的来源得到了禁化武组织特别委员会的确认。美国置身事外，不处理这

个问题。根据可靠消息来源，我们知道，在两伊冲突期间，美国参与向伊拉克运送化学武器及其生产技术。为了掩盖其在萨达姆统治期间参与扩大伊拉克军事技术能力的事实，美国在禁化武组织未参与的情况下，秘密销毁了约4500枚装有化学物质的弹药，从而违反了《禁化武公约》第三条。

2003年和2015年，美国违反第一条第5款，通过了一系列文件，授权动用化学物质打击动乱，以解决军事问题。对于美国没有公然违反的《禁化武公约》条款，美国采取了选择性的做法，对这些条款维持了28项保留意见。这样，美国当局可以拒绝接受国际视察，禁止将在美国领土上进行的化学测试带到国外，或者对视察本身施加限制。美国人还继续对1925年《禁止在战争中使用窒息性、毒性或其他气体和细菌作战方法的日内瓦议定书》持保留意见。除其他外，这些保留意见规定，能够为达到使人暂时失去能力之目的而报复性使用化学手段。

美国是大多数欧洲国家的战略盟友，我们敦促欧洲国家将注意力转向美国对《禁化武公约》的真正违反，而不是指责我们和其他国家。

**Sehayek-Soroka夫人**（以色列）（以英语发言）：对于在发言中提到以色列的几个代表团，特别是中东的一些代表团，我要强调几个准确的事实：以色列自1993年以来一直是《化学武器公约》的签署国，也是订立规范的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的签署国。加入或签署《化学武器公约》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等军备控制和裁军条约却不执行或遵守这些条约，比如伊朗在叙利亚的情况，不具有相关性。

以色列拥有强有力的国家出口管制机制，体现了《化学武器公约》的规范、目标和义务。以色列本着该《公约》的精神行事，也秉持它所代表的价值观，不像本地区其他违反该《公约》的公约缔约国，也不像其他根本没有签署该《公约》的国家。对于伊朗政权代表的发言，非常清楚的是，伊朗是一个屡屡违反其迄今所承担义务的国家。



哈比卜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行使我国代表团的答辩权，回应法国代表关于伊朗弹道导弹计划与安全理事会第2231（2015）号决议之间关系的发言。伊朗的弹道导弹纯粹是为了防御目的而设计，具有常规能力，与安全理事会第2231（2015）号决议的实质内容无关。因此，法国代表团的说法和主张是没有根据、不可接受的。伊朗的防御能力是促进和维护本地区稳定以及遏制侵略伊朗行为的有效手段。法国应该理解并知道，不负责任地向参与冲突和对本地区其他国家开展军事侵略的中东国家转让和出口价值数十亿欧元的武器，是它所能采取的最严重破坏稳定的行动。这些转让和出口违反了法国根据《武器贸易条约》和欧洲联盟《武器出口行为守则》所作的承诺。我们呼吁法国遵守其国际义务，不向参与中东冲突、占领和侵略的国家出口武器。

除了驳斥以色列罪恶政权代表的说法，我不会为其增光添彩而做出回应。

伍德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要行使答辩权，回应今天的几项发言。关于我的俄罗斯同事的发言和另一些人提出的类似观点，我在过去几年中已经说过这个问题。美国有望到2023年完成销毁化学武器库存。我们对此非常明确。这个过程非常透明。

听到我的俄罗斯同事把某些事情归到所谓的可靠来源头上，我只想建议委员会谨慎对待它听到的基于俄罗斯可靠来源的说法，至少可以说，这些来源没有多少可信度。我确实想说，美国对俄罗斯在2017年完成销毁化学武器库存感到非常高兴。遗憾的是，我们的俄罗斯同事忘记提到——这对新的与会者来说是一个重点，他们可能没有听说过——美国为销毁俄罗斯的化学武器库存提供了大约10亿美元实物财政援助。俄罗斯不必对此客气。

对于叙利亚政权的代表，我只想指出，他显然有搪塞的天赋。我们都知道，叙利亚没有向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完整申报其化学武器库存。我们要

明确，阿萨德政权是否一再对本国人民使用化学武器的问题没有争论。争论已经完结了，尽管该政权及其支持者试图改变辩论并声称该政权没有使用化学武器，但这场辩论必须结束。它不能继续下去，我们在这个会议室内不应该听取声称叙利亚没有使用化学武器的说法。此外，该政权代表称白盔部队为恐怖组织，这是不合逻辑的。这是一个悲哀的时刻。我只想请会员国和观察员不要听叙利亚代表截然否认该政权对其人民使用化学武器。我们不应该继续在本机构中听到这些。

黄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我首先伊朗弹道导弹计划回应伊朗代表。伊朗的导弹可以被用于进攻。从技术上讲，它们不是防御系统。伊朗导弹计划属防御性质的说法不符合事实。它的技术发展，特别是在精度方面，表明这些导弹是为用于战时的行动区而设计的。伊朗开发的系统不是防空或反导弹防御系统，而是一个精密的多用途弹道导弹计划，其军事应用不仅仅是防御任务。

伊朗的导弹还被与伊朗有关联的实体以一种特别具有破坏性的方式用于战区，而且伊朗的大部分导弹具有两用性，可以运载核或常规载荷。伊朗携带常规载荷的高精度导弹本身就令人担忧。因此我国代表团的发言非常具体地提请国际社会注意这个问题。

对于叙利亚代表，这次是关于化学武器问题，我在一般性辩论期间曾几次回应叙利亚代表的评论。我简单讲两句。我只想强调几点。我认真听取了今天的辩论和昨天的辩论（见A/C.1/74/PV.13）。我的理解是，这个会议室里没有人否认叙利亚境内有人使用了化学武器。问题是是否就此罢休，这些罪行的凶手是否会逍遥法外。国际社会是否愿意采取必要措施，来查明这些袭击的责任人？

我们必须问的第二个问题是，如果我们不查明哪些方面应对叙利亚境内的袭击负责，是否会加强《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制度。这是一个根本问题。我们如果不实施必要的制裁，今后如何防止人们使

用这种武器？如果我们不采取必要的措施，而是为叙利亚境内化学武器袭击事件结案，我们所有人在中东和全世界将面临什么样的安全状况？这是一个历史性的挑战。我们如果不迎接挑战，就有可能受到严厉评判。评判我们的不仅有这些袭击的受害者及其家人，还有子孙后代的全球良知。

**雅库特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我行使答辩权，回应叙利亚政权代表的发言。不幸的是，今天我们再次听到他重复同样毫无根据的指控，滥用本委员会会议。我们非常清楚这样做的原因。这是为了制造错觉，转移人们的注意力，掩盖该政权对其人民犯下的令人发指的罪行。我谨再次指出，叙利亚政权早就失去了合法性，最终将为其罪行承担责任。我认为没有必要作进一步回复，助长其代表毫无根据的指控。

**别洛乌索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我要回应美国同事所作的发言。

首先，我谨提醒大家，俄罗斯化学武器库的销毁工作完全符合《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规定，适当保持透明并接受了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的监督。此外，俄罗斯武库的彻底销毁得到了禁化武组织专家的认证。至于美国为支持俄罗斯化学武器库销毁进程而捐助的10亿美元，我谨提醒美国同事，其中大约一半，或者有可能超过一半，是美国自己花在与销毁俄罗斯化学武器完全无关的行政、议定书相关需求和其他需求上的。因此，援助的实际金额大约为5亿美元。我谨代表俄罗斯联邦感谢美国的这一援助。

不幸的是，美国拥有比20年前的俄罗斯大得多的制造、技术和经济能力，可以轻而易举地拿出远远不到5亿美元的资金来销毁自身剩余的2000吨化学武器。拿美国的总体国防预算来说，消除美国剩余化学武器库所需的资金将是沧海一粟。我认为美国并非无法拿出这沧海一粟，用它来减轻国际社会的关切。国际社会对世界上这个声称发挥全球作用的

主要国家仍然拥有庞大的化学武器库这一事实表示了震惊。

**哈拉克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以色列实体违反了安全理事会的每一项反恐决议，向达伊沙和努斯拉阵线组织提供了有毒化学材料，我们已向有关当局通报了这一情况。它在对阿拉伯国家的侵略行动中使用了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以及其他违禁物质。

土耳其政权的代表每次发言时都竭力转移大家的注意力，掩盖其政权参与为恐怖分子获取化学材料甚至化学武器提供便利的事实。他还试图避免承认土耳其政权训练恐怖分子使用化学武器这一事实，但我们都知道，土耳其政权参与了由它支持的恐怖分子实施的所有化学攻击。

至于美国政权的代表所说的话，众所周知，美国在一些国家使用过化学、生物和核武器。举越南为例，那里有许多婴儿因受美国化学武器影响而天生畸形。美国政府的代表自然会维护“白盔”恐怖组织，因为他们向该组织提供资金和信息，并同其他国家一道要求该组织捏造化学事件。美国代表的发言没有任何可信度。大家都知道他们在耍阴谋。

我们再次要求法国停止向恐怖分子提供援助，停止派专家到我国支持恐怖分子。我们无法理解法国领导人为什么希望助长世界近来的冲突。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审议关于“常规武器”的专题组。这一专题组发言名单很长，因此我请所有代表团通力配合，遵守既定发言时限，以使委员会能够避免工作进度落后于计划。

**奥斯汀女士（圭亚那）（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14个成员国作此发言。

暴力犯罪案发率高是加勒比共同体可持续发展所面临的若干挑战之一，这减损了民众安全，阻碍了社会经济发展，削弱了人民对国家建设的信心，加剧了民众的恐惧。在这方面，加共体仍然认为有

必要消除本区域内犯罪活动的主要动因，其中包括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相关弹药的非非法扩散。加勒比区域死于暴力的人有70%以上是被枪打死的。如果我们考虑到加勒比区域不制造、出口或再出口小武器、轻武器或其弹药，也不大规模进口此类武器或弹药，那么这一统计数字就更加令人震惊。不过，加勒比区域继续打击这种武器在我们领土上非法扩散所造成的不良影响。我们日益坚信，有必要在所有层面采取更强有力的具体行动来打击这一祸患，因为这一祸患已成为我们发展努力的严重障碍。鉴于我们边界疏于防守、财政拮据和能力有限，我们的处境尤其具有挑战性。

加共体仍然大力倡导《武器贸易条约》（《武贸条约》），因为我们意识到《武贸条约》为国际和区域和平、安全与稳定作出的重大贡献。12月24日，我们将庆祝《武贸条约》生效五周年。《武贸条约》现在共有104个缔约国。它作出适当规定来规范常规武器国际贸易，并处理一些关键因素，包括此类武器流散到非法市场的问题。加共体认为，我们应当极为重视《武贸条约》的预期目标，直到这些目标得到实现。我们呼吁会员国加强国家控制系统，更新国家立法、政策和程序，加大力度遵守《武贸条约》规定的义务。在这方面，加共体强调在关于武器转让的决定中纳入强有力人道主义因素的必要性。正如秘书长在其2018年《保护我们的共同未来：裁军议程》中指出的那样，

“有大量武器和弹药在流通，为不安全局势推波助澜，给平民造成伤害，助长侵犯人权行为，阻碍人道主义准入。”

加共体仍然关切《武贸条约》的普及。我们敦促尚未批准《条约》的会员国紧急批准《条约》。加共体希望确保《武贸条约》得到普及，并赞扬最近批准《条约》的国家，包括加共体成员国之一苏里南。加共体对第五次武器贸易条约缔约国会议在拉脱维亚的亚尼斯·卡尔克林斯大使干练主持下取得的成果感到鼓舞，并期待各工作组根据该会议赋予的任务授权继续开展工作。我们再次敦促所有缔

约国秉诚行事，确保《条约》得到充分和有效的执行。

副主席邦孔古女士（布基纳法索）主持会议。

加共体还重申支持处理小武器和轻武器贸易和滥用问题的关键文书，包括《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及配套的2005年《国际追查文书》，还有2005年《枪支议定书》，该议定书对2003年《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和2014年《武器贸易条约》起到补充作用。加共体欢迎第七次各国审查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双年度会议，这为评估在落实2018年6月行动纲领审议大会的成果（A/CONF.192/2018/RC/3,附件）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提供了机会。该审议大会的成果包括就诸如确保将性别关切纳入有关小武器和轻武器转让政策主流以及销毁剩余、没收、扣押和收缴的小武器和轻武器等许多问题发表的强有力声明。

加共体希望在短期内会员国能够拿出政治意愿，就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进行审议，审议应充分切合实际，处理此类武器非法贸易的所有方面，包括弹药，因为使用小武器和轻武器造成的伤亡大多数发生在犯罪过程中。

代理主席（以法语发言）：我必须请这位发言者结束发言。

奥斯汀女士（圭亚那）（以英语发言）：加共体认为，必须做更多的工作来推动就下述问题达成共识：所有裁军进程，包括与常规武器有关的裁军进程，如何协助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包括目标16及其相关目标。

最后，加共体重申致力于履行关于常规武器的各项国际文书规定的义务，并强调这些文书需要全球承诺和全球行动才能成功。

维纳宁先生（芬兰）（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北欧国家丹麦、冰岛、挪威、瑞典和我自己的国家芬兰在本委员会发言。本发言全文已上传到节纸型门户网站上。

对北欧国家来说，促进性别平等，将此作为贯穿整个裁军和军备控制领域的主题，是至关重要的优先事项。让妇女充分和平等地参与裁军和军备控制，好处显而易见。会议室在座的军控界可以尽自己的一份力量，倡导在第一委员会讨论的各种活动中改善性别平衡。

今年标志着《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生效二十周年，《公约》确立的准则得到广泛尊重和遵守，包括尚未批准该公约的国家。《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是我们最成功的多边裁军条约。自1997年在奥斯陆通过《公约》以来，已有164个缔约国加入了《公约》，销毁了近5300万枚库存地雷，已有大片土地成功清除地雷，并交给当地社区。然而，已确立的国际准则面临压力，我们有责任保护它们。我们现在看到，简易自制式地雷最近被广泛使用的，其中许多地雷由非国家行为体制造，并被它们用作战争和恐怖的工具。今年挪威担任主席的优先事项之一是保护受影响的社区和特别脆弱的群体，包括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

小武器及其弹药管理不善是导致暴力冲突的主要因素。北欧国家完全支持秘书长的《裁军议程》，该议程强调，必须综合施策，解决武器和弹药问题。我们欢迎关于过剩常规弹药库存的积累所引起问题的政府专家小组会议将于2020年初召开。《武器贸易条约》（《武贸条约》）仍然是北欧国家的高度优先事项。《条约》在头五年中，已证明它在促进更负责任和更透明的合法贸易以及改善行动打击武器和弹药非法扩散方面的价值。武器贸易条约缔约国第五次会议把重点放在性别方面，包括性别暴力上，并继续关注武器转用的风险，这值得欢迎，并且是宝贵的。

我们仍然坚定致力于《特定常规武器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致命自主武器系统领域新兴技术问题政府间专家组一直是就这一多层面和异常复杂的军备控制议题开展国际工作的一个极其宝贵的论坛。确实取得了进展，包括在指导原则方面，目前已经有11项指导原则。严格遵守国际法，特别是国

际人道主义法，是使用各种武器的基石，而且必须继续如此。《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缔约方应抓住机会，审议并明确致命自主武器系统的规范和运作框架。应该通过日内瓦的政府专家组来完成这项工作，我们认为，专家组是讨论这一议题的适当论坛。

最后，我要强调，如果没有充足的资源，《武贸条约》、《特定常规武器公约》以及其他重要的多边公约将无法发挥作用。我们呼吁尚未全额缴纳其分摊会费和欠款的缔约国毫不拖延地这样做。

**劳瓦尼先生（突尼斯）（以阿拉伯语发言）：**  
首先，阿拉伯国家集团愿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将以不结盟国家运动名义所作的发言。

阿拉伯国家集团日益关注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和供应问题，特别是鉴于这种武器的空前增加对阿拉伯区域的人道主义、经济和安全局势产生了灾难性影响。一些国家政府似乎向恐怖分子和非法武装团体提供武器，目的是延长冲突和实现其自身有偏见的政治目标，这违反了最基本的国际法规则、《联合国宪章》及多项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包括最近的第2370（2017）号决议。在这方面，阿拉伯集团强调《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的重要性。我们呼吁维持其作为联合国协商一致文书的地位，其主要目的是在各国之间建立信任和加强合作，以期结束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然而，在这方面采取的任何行动不得违背《联合国宪章》所载的各国“合法自卫权”，也不得阻碍为此目的生产或进口常规武器。

阿拉伯集团强调，必须把打击非法贩运和武器供应——这是《行动纲领》的主要目标——与对各国政府之间根据其主权酌处权及其面临的安全威胁性质开展常规武器合法贸易实行政治化、歧视性或垄断性限制区别开来。我们重申，必须坚持禁止在没有获得进口国主管当局正式授权的情况下向任何实体供应武器。在这方面，阿拉伯国家再次反对任

何基于尚未实现普遍性的非共识条约和机制强加义务的企图。

阿拉伯集团认为,《行动纲领》是一个独立的国际框架。重要的是确保其执行工作不与任何其它国际机制重叠或引起争议。我们重申在执行《行动纲领》及其《国际追查文书》方面加强国际合作和提供技术援助的重要性,包括通过提供相关现代技术,特别是在储存和边境管制领域,加强各国的能力,同时不干涉国家主权,或强加违背《行动纲领》精神和目标的条件。阿拉伯集团认为,向任何国家提供援助都不应导致对该国的官方发展援助减少,也不应导致试图在版主打击常规武器非法供应与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关于非法武器问题的目标16的具体目标4之间找到模糊不清的联系。

我们重申,在我们审议弹药问题之前,我们必须首先把重点放在弥合阻碍联合国和多边打击非法贩运和供应武器努力效力的差距上。技术和法律专家有必要深入研究任何关于执行适用于武器和弹药的各种机制和规则提议的技术、经济、安全和法律影响。

我将到此结束发言,我的发言全文将上传到“节纸”门户网站上。

**代理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现在请欧洲联盟观察员发言。

**肯帕伊宁女士**(欧洲联盟)(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欧盟)发言。候选国北马其顿、黑山、塞尔维亚和阿尔巴尼亚以及稳定与结盟进程国和潜在候选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赞同这一发言。

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认为普遍加入和有效执行常规军备控制和裁军文书是一个高度优先事项。我们通过任职者职位和大量自愿供资,为它们的有效运作和成就做出积极贡献。我们再次敦促所有尚未全额缴纳其拖欠会费的国家毫不拖延地缴纳会费。

《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是有效的多边主义和国际合作的良好范例,它把强有力的全球规范与人道主义保护、稳定、发展和裁军领域令人印象深刻的实地成果结合在一起。我们鼓励各方加快进展,争取到2025年建成一个无杀伤人员地雷的世界。我们奥斯陆审议大会的共同目标载于欧洲理事会6月25日关于加强禁止杀伤人员地雷的结论中。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是排雷行动的最大捐助方。自2014年以来,欧盟机构和成员国的供资总额已超过5亿欧元。

我们谨提醒本委员会,武器和弹药的非法、监管不善或无管制的流动助长了不稳定和冲突,助长了恐怖主义、有组织犯罪和暴力,从而威胁到国际和平与安全,并造成广泛的人道主义和社会经济后果。欧洲联盟主张采取综合办法,例如秘书长以预防为核心的《裁军议程》,以便把目标对准暴力冲突的根源。我们呼吁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特别是主要武器出口国、进口国和过境国,加入《武器贸易条约》。我们欢迎今年在拉脱维亚担任主席期间为在《条约》工作中充分考虑性别问题所做的工作。我们敦促各国改善其国家武器出口管制系统。我们认为《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是应对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威胁的适当全球框架,并呼吁全面有效地执行该纲领。

2018年11月,欧洲联盟通过了一项打击非法火器、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的新战略。已经启动了一些新的能力建设项目,以支持西巴尔干、中东、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小武器管制。我们还为一个联合国项目提供资金,支持将性别观点纳入打击小武器贩运和滥用的政策、方案和行动的主流。在过去15年里,欧洲联盟已经为第三国的小武器和轻武器管制项目签订了1亿多欧元的合同。根据这些承诺,我们决定支持《裁军议程》的行动22,以确保过度累积和管理不善的库存的安全。

我们将在明年的第二次审议大会上纪念《集束弹药公约》生效十周年。欧洲联盟支持《公约》的

人道主义目标。我们还强调遵守《特定常规武器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所有条款的重要性。芬兰和波兰分别主持两项《议定书》下的机构。我们赞赏为加强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和提高对在人口稠密地区滥用爆炸性武器的风险及其对平民和民用物体的影响的认识所做的努力。欧盟及其成员国是参加最近举行的在城市战争中保护平民问题维也纳会议的133个国家之一。

欧盟欢迎关于致命自主武器系统领域新兴技术的政府专家组2019年会议的成果。我们强调，人类应就使用致命武力做出决定，对他们使用的致命武器系统实施控制，并对生死攸关的决定负责，以确保遵守国际法，特别是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人权法。我们呼吁《特定常规武器公约》所有缔约方进行建设性接触，以便在《公约》2021年审议大会之前，就规范性和运作性框架的各个方面达成实质性建议。

本发言的全文将上传“节纸”网站。

**盖先生（柬埔寨）（以英语发言）：**今天，我荣幸地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文莱达鲁萨兰国、印度尼西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缅甸、菲律宾、新加坡、泰国、越南和我国柬埔寨——在第一委员会发言。

东盟对常规武器在世界各地的非法扩散深感关切。常规武器的扩散助长了暴力和不稳定，使贫困永久化，损害了人类福祉。每年，由于在冲突局势中使用小武器造成20多万平民伤亡。东盟认识到，常规武器的有效监管和控制对实现和平、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努力至关重要。我们支持《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它有助于做出全球努力，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管制此类武器的流动和打击其非法贸易。有鉴于此，我们期待着将于2020年举行的第七次两年期缔约国会议。根据2018年《行动纲领》第三次审议大会的结论，合作努力实现更有效的全球小武器和轻武器管制是至关重要的。加强能力建设措施以

及合作伙伴之间的信息和经验交流，对于加强常规武器的管制至关重要。东盟支持多边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以解决常规武器的全球管制问题。

东盟欢迎秘书长发起的《裁军议程》，该议程认识到常规武器和其他类型武器的扩散给人类带来的不可估量的痛苦。我们完全支持秘书长注重通过裁军拯救生命，包括减轻常规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和处理此类武器的非法贸易。就东盟而言，它一直在努力加强我们区域内的裁军机制。我们继续通过东盟跨国犯罪问题部长级会议和我们的区域论坛解决武器走私问题。此外，东盟警察局长年度会议有助于加强跨国犯罪调查方面的区域合作。与此同时，东盟法医科学研究所帮助促进与非法武器有关的法医调查的信息交流。

如果我们要实现裁军目标，我们需要一致的国际行动。在这方面，东盟注意到在其他框架和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下的发展，包括第五次武器贸易条约缔约国会议。我们还期待着下个月将在奥斯陆举行的《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缔约国第四次审议大会的结果。

金边的东盟区域地雷行动中心是作为一个区域英才中心建立的，目的是帮助解决未爆弹药和战争遗留爆炸物的人道主义问题。该中心为受害者提供适当的医疗和康复援助，并通过研究和技术援助项目努力提高社区意识。它继续支持东盟与排雷行动处和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的强有力合作。鉴于地雷对平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毁灭性影响，在制定排雷项目时，采取包括受害者支助在内的整体办法并高度重视社区发展，是重要的。为此，东盟呼吁所有国家，特别是发达国家，提供必要的资金、技术和人道主义援助，以清除爆炸物并帮助受害者重返社会和康复。

最后，东盟认识到常规武器非法转让造成的不利影响以及未爆弹药的存在带来的危险。它们对社区造成长期影响，破坏全球的可持续发展努力。国际社会必须通过协调行动积极解决这些问题。

伍德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国家负责地使用常规武器有助于全球和区域安全与稳定。然而，这些安全工具如果落在坏人手中，就是全球和区域不稳定的根源。国际社会必须开展合作，共同减少小武器和轻武器，包括便携式防空系统和相关弹药非法交易带来的风险。我们期待着2020年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双年度会议和2020年积累过剩常规弹药储存引起的问题政府专家组的会议，借这些会议的机会解决小武器、轻武器和弹药非法交易或无担保储存引起的问题。

各国在武器转让方面也必须采取负责任的行动。我们赞扬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政府专家组2019年的工作，即审查登记册，确保其仍然胜任使命。我们敦促所有国家通过向登记册报告来证明这一点。

一些国家对致命自主武器系统表示了关切。我们准备根据《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继续在致命自主武器系统领域新兴技术问题政府间专家组开展工作。专家组在这一复杂议题上取得了重大进展，我们敦促《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缔约方核可其报告（CCW/GGE.1/2019/3）中的建议，并使其能够在2021年继续工作。

美国军方有强有力的方案和程序来执行国际人道主义法。事实已经证明，先进技术能够改善武装冲突中对平民的保护。若愿意投资于这种能力，以及落实其他良好做法，可以改善对平民的保护。

美国参加了最近的在城市战中保护平民问题维也纳会议。我们支持分享保护平民和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方面的良好做法。我们认为，旨在禁止使用爆炸性武器或使之污名化的努力是不切实际、适得其反的，因为这些努力将阻碍旨在保护平民免受伊拉克和沙姆伊斯兰国等恶劣行为体伤害的努力，或怂恿恶劣行为体使用人盾和在城市地区藏身。通过非政治的军事交流来分享和推广良好做法，应该成为我们的共同关注点。

最后，清除危险爆炸物有助于实现稳定和保护环境。美国是常规武器销毁工作中最大的资金捐助国。自1993年以来，我国向100多个国家提供了34亿多美元的援助，以减少国家库存中多余的武器和弹药，改善库存安全并清除危险爆炸物。我们计划提供更多支持，特别是因为在我们在冲突后和冲突地区提供稳定援助的努力中，人道主义排雷行动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更详细的发言稿将在网上发布。

吴女士（新加坡）（以英语发言）：新加坡赞同柬埔寨代表以东南亚国家联盟名义所作的发言，以及印度尼西亚代表将以不结盟国家运动名义所作的发言。

每年有50多万人死于武装冲突和致命的武装暴力。这方面的一个关键因素是枪支的普遍供应、非法流通和滥用，这是国际社会必须解决的问题。我今天想提出三点。

首先，新加坡充分致力于遏制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生产、贩运和贸易的国际努力。这些努力中的一个关键因素是《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及其《国际追查文书》的充分执行。我们感到遗憾的是，2018年行动纲领第三次审议大会未能达成共识。我们敦促各国在2020年行动纲领缔约国第七次双年度会议期间作出集体努力。各国应加强出口管制制度、跨境管制和相关立法。在国家一级，新加坡保持着强有力的出口管制制度和立法。

第二，新加坡将继续为设置常规武器贸易共同国际标准的努力作出贡献。我们坚决支持透明度，自1993年以来一直向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武器登记册）提交年度国家报告。新加坡还开始根据七加一公式，向武器登记册报告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情况。我们荣幸地为2019年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政府专家组作出贡献，以期使这一自愿报告工具与时俱进，保持现实意义，并且我们期待今后为这一进程作出贡献。我们于2014年12月签署了《武器贸易

条约》，目前正在进行必要的国内审查，以便全面执行该《条约》。

第三，新加坡认识到滥用杀伤人员地雷、集束弹药和常规武器对无辜平民可能造成的影响。我们一贯支持根据相关公约通过的联合国决议和国际倡议。我们还无限期暂停了杀伤人员地雷和集束弹药的出口。

各国必须履行其国际义务，遏制常规武器的非法贸易和滥用。然而，必须取得平衡。必须尊重各国为自卫和负责任执法而获取武器的主权权利。新加坡重申致力于防止和管制常规小武器和轻武器的转移和非法贸易，以便为所有人创造一个更安全、更有保障的世界。我的发言全文将上传到“节纸”网站。

**利德尔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联合王国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所作的发言，我现在以本国代表身份补充几点意见。

联合王国欢迎我们在国际常规军备控制方面取得的积极进展，这对于在基于规则的国际体系中应对生命和安全威胁至关重要。所有相关文书发挥作用符合我们的集体利益。只有当它们得到充分资助、有效执行并包括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时，才能做到这一点。

联合王国仍然坚定致力于《武器贸易条约》及其有效监管常规武器国际贸易和防止其非法贸易及转移的目标。为了实现这些目标，必须巩固《条约》条款并充分执行这些条款。主要出口国和进口国加入该《条约》也至关重要。在这方面，我们欣见中国宣布打算开始加入进程。我们也欢迎第五次武器贸易条约缔约国会议的成果，并祝贺离任主席完成工作。

正在庆祝二十周年的《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产生了重大的人道主义影响。但是我们必须做得更多。11月在奥斯陆举行的审查会议让我们有机会审查进展情况，重申我们对核心义务的承诺，并重申我们到2025年实现无地雷世界的决心。联合

王国继续在履行自身清理福克兰群岛的义务方面取得稳步进展。联合王国也对有关滥用集束弹药的报告深感关切。我们鼓励所有国家加入《集束弹药公约》，并支持关于该《公约》的决议草案A/C.1/74/L.46。

联合王国认为《特定常规武器公约》是一项重要的军备控制文书。我们欢迎《特定常规武器公约》致命自主武器系统领域新兴技术问题政府专家组今年取得的进展。我们期待专家组在今年缔约国会议上申明的指导原则得到正式核可，并欢迎其任务延续到2021年审议大会。

联合王国一直引领旨在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非法扩散的全球努力。这是一个跨国问题，我们继续与各国、区域组织、产业界和民间社会一起努力，加强合作，减少非法武器的供应。联合王国期待关于积累过剩的常规弹药储存所引起问题的政府专家小组的会议，并支持它提出的建议。

**Elhomosany先生（埃及）（以英语发言）：**埃及继续充分致力于参加任何旨在处理轻小武器非法贩运所引起多重挑战与威胁的均衡的多边努力，前提是这些努力符合《联合国宪章》，并且不试图消极影响国家满足其合法防御需求的权利。

我们继续充分支持《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它是推动消除轻小武器非法贸易的一项至关重要的多边文书。我们还期待其即将于2020年6月举行的双年度各国审查会议取得成功，根据在2018年行动纲领第三次审查会议上的商定，该会议应主要侧重于防止和打击轻小武器向未授权接受方的转用和非法国际转让。

由于轻小武器向恐怖分子和非法武装团体的非法流动和国际转让增多，中东和非洲正面临严重威胁。显然，如此前所未有的流动是在少数国家的直接支持下进行的，这些国家显然违反《宪章》，把武装恐怖分子作为其外交政策的一个工具。



我们重申，《武器贸易条约》存在多种缺陷，特别是它缺乏明确的定义和标准，在很大程度上削弱了其可能的效力，使之有可能被滥用，成为以政治手段操控和垄断常规武器合法贸易的一种工具，同时该《条约》忽视了必须防止蓄意向未授权接受方、如恐怖分子和非法武装团体提供武器的重要性。我们再次呼吁武器贸易条约的缔约国确保《条约》的执行符合《宪章》，并且不以任何方式侵犯国家满足其国家安全与自卫需求的权利。

必须强调的是，在今天我们面临的向恐怖分子和非法武装团体提供常规武器方面的挑战中，大多数并非主要因为缺乏适当的出口控制，或者储存的安全措施不够，而是因为某些国家继续蓄意向恐怖分子和非法武装团体提供非法武器。该问题需要联合国立即关注，并采取更多具体措施加以处理。

**米尔斯夫人（牙买加）（以英语发言）：**我们完全赞同圭亚那代表以加勒比共同体名义所做的发言，并愿对其中的意见进行一些补充。

我国局势严峻表现在：虽然牙买加既非小武器的制造国，也非净进口国，但是杀人案继续居高不下，其中大部分涉及使用火器。警察回收和缴获的弹药增多，加上犯罪现场使用过的弹壳，也显示出被用来实施这些犯罪的非法弹药的扩散。秘书长的报告（A/74/187）为我们评估应如何应对这个普遍问题提供了重要的框架。我们应首先采取一种多层面和多管齐下的做法，在这方面，秘书长的裁军议程可发挥作用。另一个重要层面涉及各方、包括联合国系统承认，必须确保在小武器问题上的有效协调。为此，我们赞扬小武器协调行动机制的工作。作为联合国支持军备管制合作信托基金的受益方，我们也对该信托基金2013年成立以来资助了更多项目表示欢迎。

联合国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和平、裁军与发展区域中心（拉加裁军中心）理应得到特别赞扬。多年来，我们与该中心的关系富于成果，我们期待今后深化这种关系。

国家一级也在取得长足进步，以确保具备必要的法律与政策框架，处理轻小武器非法扩散的问题。这项工作的一部分是，我们已开始与私营保安公司接触，防止合法武器和弹药转入非法市场，以增加对私营储存的问责。我国的国家安全部还草拟了一项监管无人机进口的政策。9月份，牙买加与德国政府和拉加裁军中心合作，欣然主办了一场关于常规弹药管理的地区研讨会，以筹备积累过剩常规弹药储存引起的问题政府专家组即将于2020年召开的会议。

《武器贸易条约》仍是处理小武器非法贸易问题方面的推动力。我们欣见缔约国在若干问题的审议中取得稳步进展，特别是关于转用问题的会议。我们还赞扬武器贸易条约缔约国第五次会议的主席国拉脱维亚努力在该《条约》框架内，在武装暴力对不同性别的影响问题上发挥先导作用。

我愿重申，牙买加随时准备与政府各伙伴以及民间社会的伙伴合作，处理轻小武器非法扩散的问题。我的发言全文将在PaperSmart上提供。

**哈利勒女士（伊拉克）（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赞同突尼斯代表以阿拉伯国家集团名义所做的发言和印度尼西亚代表将以不结盟国家运动名义所做的发言。

伊拉克确认，常规武器事态发展带来的挑战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挑战具有同样的灾难性影响，因为它们可能给社会的发展带来巨大的消极后果。常规武器的非法贸易是助长世界各地武装冲突和有组织犯罪的一个关键因素，也是恐怖团体主要的资金来源。轻小武器及其弹药随意、大规模扩散，且数量巨大，为暴力的旷日持久和强度增加推波助澜。因此，我国政府申明，国际社会必须加大力度，建立一个综合系统以打击各种轻小武器的非法贸易，禁止其出口，控制其跨界流动，以期建设一个安全、和平的世界。在此背景下，伊拉克欢迎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第三次审查大会的成果文件（A/

CONF. 192/2018/RC/3, 附件)。我们还期待明年6月的第七次双年度各国审查会议取得积极成果。

杀伤人员地雷、未爆弹药、战争遗留爆炸物以及集束弹药的扩散给环境和经济造成破坏性影响，因而是该领域的一个重要问题。伊拉克位居受地雷问题影响的国家前列。达伊沙恐怖团伙在伊拉克大片地区埋设地雷和爆炸物的罪恶做法是流离失所者无法安全返回自己家园的一个主要因素。

伊拉克肯定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作为裁军谈判的唯一多边论坛的重要性。我们再次强调，会员国担负全责、表现出灵活性并展示政治意愿非常重要，以便裁谈会能够继续发挥谈判的作用，结束近二十年来的僵局，制订一项响应会员国关切的工作方案。在这方面，伊拉克强调，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作为联合国内部处理裁军问题的多边议事机构具有重要作用。我们对委员会今年没有举行会议深感遗憾，我们期待看到它在下一届会议上恢复工作。

**马斯梅让先生（瑞士）（以法语发言）：**常规武器对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如果我们想要拯救生命和预防冲突，就必须对它们予以特别关注。

在《渥太华公约》和《奥斯陆公约》框架下已经销毁了数百万枚库存地雷和集束弹药，它们将不再造成受害者，已清除雷患的土地现在能够支持社会经济增长。受害者及其亲人重返职业和社会生活工作正在取得进展。遗憾的是，尽管取得了这些进展，但仍然存在许多挑战。今年的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缔约国审议大会和明年的集束弹药公约缔约国审议大会将帮助我们制订必要措施，从而实现缔约国确定的目标，即到2025年实现一个没有地雷的世界和到2030年实现一个没有集束弹药的世界。瑞士计划利用其担任集束弹药公约第二次审议大会主席的机会，帮助实现这些目标，并努力促进实现《公约》的普遍性。

城市地区的武装冲突越来越频繁，对保护平民构成重大挑战。在这方面，冲突各方严格遵守国际

人道主义法至关重要。在这方面，瑞士支持爱尔兰代表将就此问题作的联合发言。

今天冲突的一个关键因素是弹药。瑞士多年来一直努力确保弹药储存得到安全可靠的管理，防止这些弹药被转用。这方面的两个关键工作领域是执行《国际弹药技术准则》及其当前的审查周期。尽管我们认识到这一问题继续构成多重挑战，但我们欢迎设立积累过剩常规弹药储存引起的问题政府专家组。

尽管我们欢迎政府专家组根据《特定常规武器公约》在致命自主武器系统领域新兴技术问题上取得了进展，但我们认为，专家组应加紧努力，从现在开始把重点放在制定具体措施以明确规范此类武器的操作和规范框架上，以求更有效地限制它们构成的挑战。除致命自主武器系统外，一些技术发展也需要我们的关注。例如，对人工智能的使用不断增加，可能影响战争的手段和方法以及指挥控制系统。人工智能越来越多地帮助人类决策，因此，我们必须充分履行义务，对这些手段和方法进行法律审查。

**贾顿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常规武器对区域和次区域安全与稳定产生破坏性影响，并且造成人道主义损失，凸显出继续采取行动管制它们的重要性，为此我们需要一种全面和公平的方法。同样至关重要的是，要确保核裁军不会让位于破坏稳定的常规武器失衡状况。《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最后文件》在这方面提供了明确的方向。它指出：

“在就核裁军措施进行谈判的同时，应根据各方安全不受减损的原则，就均衡削减武装部队和常规军备进行谈判，以期在较低的军事层面促进或加强稳定，同时顾及所有国家保护自身安全的需要。”（S-10/2号决议，第22段）

目前常规武器领域出现了几个令人担忧的趋势。首先是全球军费开支的水平和规模。这一令人不安的趋势反映在区域一级，特别是在南亚，某

个国家的军费开支大大高于其他国家，加剧了不稳定，并且危及脆弱的区域平衡。我们仍然感到关切的是，常规军备转让数量不断增加，特别是在动荡地区，这不符合维护和平、安全与稳定的需要。基于战略和商业考虑对南亚采取双重标准的政策必须停止。巴基斯坦致力于在南亚建立战略克制制度，其中包括常规力量平衡要素。我们既不想也没有参与该地区的军备竞赛。

巴基斯坦是《特定常规武器公约》及其所有五项议定书的缔约国。我们主持了2016年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第五次审查会议，今年又再次担任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缔约方年度会议的主席。我们希望推动取得实质性成果，从而加强执行《特定常规武器公约》并改善其财政可持续性。巴基斯坦充分认识到，必须解决不负责任和不加区别使用集束弹药的问题。印度作为《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最近在人口密集地区使用了集束弹药，造成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的平民伤亡，并且破坏了民用基础设施。这一不人道行动发生在自由查谟和克什米尔控制线的另一边，违反了国际法最基本原则。同样，在印度占领的查谟和克什米尔对手无寸铁的抗议者使用霰弹枪违反《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的精神，该公约始终把平民置于国际法原则的保护和权威之

下。对平民使用霰弹枪不符合国际法基本原则，包括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的最基本原则。

巴基斯坦建立了必要的立法、监管、执法和体制机制，以解决与常规武器监管有关的广泛问题。我们仍然致力于执行《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我们正在研究我们加入《武器贸易条约》的可能性。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本次会议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委员会下一次会议将于明天10月24日星期四上午10时在本会议室举行。委员会将首先与裁军事务高级代表进行交流，并听取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其他高级官员的通报。此后，委员会将继续审议“常规武器”专题组。

我谨提醒所有代表团，专题讨论部分的发言名单报名将于今天下午6时截止。我还想提醒各代表团，他们应继续留下参加裁军事务厅召集的非正式会议，会上将宣布认可2020年第七次各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两年期会议的候任主席，该会议将在本次会议后立即在本会议室举行。

下午1时散会。